

112年臺北市語文競賽新生增額報名資格以及注意事項

如有在 111 學年度參加市(縣)賽(不限臺北市)層級以上語文競賽榮獲前 6 名的佳績，且有意報名參加 112 年臺北市語文競賽，可以用增額方式參加。

★新生增額報名資格

1. 前一學年度(111)曾獲市(縣)賽(不限本市，他縣市亦可)該組該語言該項目第 1 至 6 名，本學年度得以該獎項(以 1 次為限)增額推薦參加本市該語言該項目複賽，國語動態項目(演說及朗讀)進入複賽「第 1 階段」，而國語靜態項目(寫字、作文及字音字形)及本土語文所有項目則進入單一階段複賽。
2. 前一學年度(111)曾獲得全國賽該組該語言該項目特優，本學年度就讀國七或高一時，得以該獎項(以 1 次為限)增額推薦參加本市該語言該項目複賽「第 2 階段」(國語靜態項目及本土語文所有項目均為單一階段複賽)。

備註：即日起到 112 年 7 月 20 日(四)中午 12 時止。

報名時間：即日起到 112/7/20(四) 中午 12:00 止

報名方式(擇一)：實體紙本報名、線上表單報名

報名需準備資料：

1. 新生增額報名申請表 [按我★新生增額報名](#) (或完成 [線上](#) 新生增額報名表)。
2. 臺北市 112 年度語文競賽影音、影像、著作及肖像權同意書。[按我★同意書](#)
3. 獲獎獎狀影本。

實體報名繳交地點：本校二樓教務處教學組關先生(02-28831568*分機 103)

線上報名填寫連結：[” 按鈕連絡”](#) (<https://reurl.cc/N0x4k9>)



繳交資料連結

下載 申請表	按我★新生增額報名 
下載 同意書	按我★同意書 

